三明市沙县区教育局文件

沙教〔2022〕63号

三明市沙县区教育局关于做好 2022 年 沙县一中招收定向生工作的通知

各初中:

为进一步遏制义务教育阶段择校倾向,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根据《三明市沙县区招生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2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沙招委〔2022〕9号)文件精神,现就沙县一中招收"定向生"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定向生"招生范围

辖区各初中学校。

二、"定向生"指标下达

沙县一中招收"定向生"350人。"定向生"指标原则上根据各校九年级中考报名人数所占比例相应下达到初中学校,并适当向

农村学校、薄弱学校倾斜。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若"定向生"招生指标未完成,则调整为统招生指标,在愿意调剂的考生中按 投档分从高到低择优补充录取。

三、"定向生"资格

享有"定向生"资格的考生必须是在报考学校读满3年且具有报考学校学籍的应届初中毕业生,或符合教育行政部门有关规定进行转学的应届初中毕业生。

以下考生不享受定向生待遇

- 1. 在初中阶段就读过程中存在过学籍所在学校与实际就读 学校不一致的考生。
- 2. 城区学校(沙县三中、沙县六中、城南中学、沙县一中初中部、沙县一中分校、三明北附实验学校)间转学的考生。
- 3. 根据《三明市2022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办法》(明教中〔2022〕69号),三明北大附属实验学校的初中毕业生可填报户籍所在地普通高中学校,享有与户籍所在地应届初中毕业生同等待遇,但不享有"定向生"资格。

四、"定向生"录取办法

城区初中(沙县三中、沙县六中、城南中学、沙县一中初中部)在沙县一中统招生分数线最多可下降45分,农村初中最多可下降60分,根据定向生指标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2023年起调整为在统招生最低录取分数线分别下降30分、45分。定向生录取时,若最后一名同分,则一并录取。

五、其他要求

"定向生"资格的认定关系到考生的切身利益,各校要成立由 校长担任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在资格认定中实事求是,严把标 准,凡是享受"定向生"资格的学生名单要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

享受"定向生"资格的考生花名册请在公示结束后将纸质稿加盖学校公章交一份到教育局中教股备案,电子稿发送中教股邮箱(zjg5855816@163.com)。

附件: 2022 年沙县区初中各校定向生名额分配表

三明市沙县区教育局 2022 年 6 月 1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区分管领导。

三明市沙县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1 日印发

附件

2022 年沙县区初中各校定向生名额分配表

学校	中考报名数	定向生名额
沙县一中初中部	304	32
沙县二中	225	24
沙县三中	611	65
沙县五中	151	16
沙县六中	892	96
城南中学	518	55
高桥中学	100	11
富口中学	52	6
高砂中学	92	10
南阳中学	76	8
郑湖中学	62	7
南霞中学	73	8
大洛中学	72	8
湖源学校	41	4
合计	3269	350